

合同编号: JA2025-T-38

安全技术服务合同



甲方（委托方）: 四子王旗宏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

乙方（受托方）: 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

甲 方

甲方（盖章）：四子王旗宏隆矿业有
限责任公司

通讯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传真号码：

开户银行：

帐 号：

行 号：

邮政编码：

签订日期：2015.4.21

乙 方

乙方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
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创业园
区研浩科技楼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1504113557

传真号码：0472-6975486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
司包头银河广场支行

帐 号：0603011809224580227

行 号：102192001188

邮政编码：014010

签订日期：2015.4.21